



2015190180U

SAL 索奥检测

深圳市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: R20130532

项目名称: 工业废水

委托单位: 上村工业(深圳)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: 上村工业(深圳)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0年03月24日

深圳市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报 告 说 明

- 一、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二、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- 三、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检测技术责任,且仅代表采样时段内生产工况负荷下的检测结果。
- 四、对送检样品,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- 五、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委托方/受检方提供,仅供参考。
- 六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- 七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有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- 八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,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- 九、对本报告有异议,请在收到报告 15 天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本公司通讯资料:

联系地址: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固戍东方建富愉盛工业园第 10 栋 3 楼

邮政编码: 518126

电话: 400-0088-208 0755-33503707

传真: 0755-33668001

网 址: www.sal-cn.com

编 写: 蔡家乐

签 发: 李同坤

审 核: 李秋萍

签发人职务/职称: ☒ 高级工程师 ☐ 工程师 ☐ 主管

签发日期: 2020 年 03 月 24 日

一、任务来源

委托单位: 上村工业(深圳)有限公司

地址: 深圳市坪山区大工业区青松路 52 号

联系人: 张志孟

联系电话: 13686868013

二、污染源基本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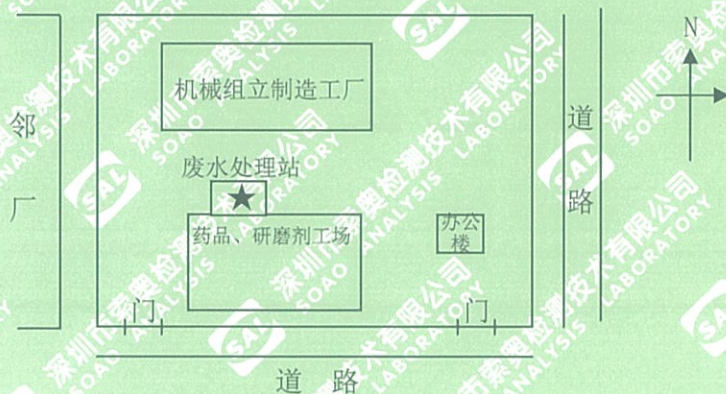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	深圳市坪山区大工业区青松路 52 号					
联系人	张志孟		联系电话		13686868013	
废水排放基本情况						
序号	排放口名称及编号	是否规范设置	排放去向	回用量	采样时是否生产	环保设施是否运行
1	WS-5360485 工业废水取水点	☒ 是 ☐ 否	回用	18 吨/天	☒ 是 ☐ 否	☒ 是 ☐ 否
注：回用量相关信息由委托单位提供。						

三、检测内容

采样方法依据	《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 91-2002）		
采样时间	2020 年 03 月 10 日		
采样人员	欧阳凡、曾世杰		
样品编号	20130532-S001	样品状态描述	无色、无气味、无浮油
检测日期	2020 年 03 月 10 日~2020 年 03 月 13 日		
检测频次	2020 年 03 月 10 日抽样检测一次		

(本页以下空白)

检测布点及示意图 (表示方式: 废水★):



四、检测方法、人员、分析仪器及检出限

检测因子	分析仪器型号	检测方法	方法检出限或检测范围	分析人员
电导率	YSI ProPlus 型多参数水质测量仪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 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) 便携式电导率仪法 (B) 第三篇 第一章 九 (一)	0~200mS/cm	欧阳凡、曾世杰
pH 值	YSI ProPlus 型多参数水质测量仪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 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) 便携式 pH 计法 (B) 第三篇 第一章 六 (二)	0~14 (无量纲)	欧阳凡、曾世杰
悬浮物	FA2004B 电子天平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4mg/L	钟敏
化学需氧量	滴定管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mg/L	胡明珠
氨氮	UV1780 紫外-可见分光光度计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mg/L	黎雅欣
总磷	UV1780 紫外-可见分光光度计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1mg/L	尹姣露
总氰化物	UV1780 紫外-可见分光光度计	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异烟酸-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 HJ 484-2009	0.004mg/L	周振宇
总铜	Optima80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0.04mg/L	陈宇翔
总镍	Optima80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0.007mg/L	陈宇翔

检测因子	分析仪器型号	检测方法	方法检出限或检测范围	分析人员
总银	Optima80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0.03mg/L	陈宇翔

五、 评价标准

参照委托单位排污许可证编号为 4403012010000386 上的标准限值, 总磷参照排污许可证上磷酸盐的标准限值, 氨氮参照委托单位提供的深环批函 [2005]065 号环评批复要求。

六、 检测结果

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因子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单位	达标情况
WS-5360485 工业废水 取水点	20130532-S001	电导率	1685	—	μ S/cm	—
		pH 值	7.62	6~9	无量纲	达标
		悬浮物	9	60	mg/L	达标
		化学需氧量	4L	80	mg/L	达标
		氨氮	0.221	10	mg/L	达标
		总磷	0.03	0.5	mg/L	达标
		总氰化物	0.004L	0.2	mg/L	达标
		总铜	0.04L	0.5	mg/L	达标
		总镍	0.009	0.5	mg/L	达标
		总银	0.03L	0.1	mg/L	达标

说明: “—” 表示对应标准无标准限值或无需评价。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或未检出以“检出限+L”表示。

七、 评价结论

参照评价标准限值, 上村工业(深圳)有限公司 WS-5360485 工业废水取水点中污染物检测结果均达标。

报告结束